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018)

2021年第一季度正面盈利预告

本公告乃由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13.09条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项下之内幕消息条文（定义见上市规则）而发出。

根据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个月之未经审核综合管理账目及目前所获得的资料作出之初步评估，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知会其股东（「**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个月（「**2021年第一季度**」）之未经审核本公司所有人应占综合净利将上升至人民币510百万元至人民币550百万元之间，即比2020年3月31日止三个月（「**2020年第一季度**」）增加约9.6倍至10.4倍，主要由于2021年第一季度比2020年第一季度更正常的市场需求。

本公告所载的资料并不可作为预测本集团随后将发布的季度财务表现或2021年度全年财务表现之依据。本公告所载有关2021年第一季度的资料仅以本公司管理层按本公司目前所获得的资料之初步评估而作出，并未经本公司的审核及风险委员会审阅或独立审计师审核。本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之未经审核综合业绩预期将于2021年5月中旬公布，可能与本公告所载的数据有所不同。

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份时务请审慎行事。

承董事会命
瑞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莫祖权

香港，2021年4月12日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018)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为：

执行董事：

潘政民先生
莫祖权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宏江先生
区啸翔先生
彭志远先生
郭琳广先生

非执行董事：

吴春媛女士